

股票简称：深振业 A 股票代码：000006 公告编号：2013-011

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(一) 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提案的情况； (二) 本次股东大会无提案被否决的情况； (三) 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。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(一) 召开时间：2013 年 4 月 23 日 (二) 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南路振业大厦 B 座 12 楼会议室 (三)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(四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 (五) 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永明先生 (六)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出席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18 人、代表股份 404,210,852 股、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 31.44%。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(一) 表决情况： 1、审议通过《2012 年度董事会报告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404,210,852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。 2、审议通过《2012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404,210,852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。 3、审议通过《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404,210,852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404,210,852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404,210,852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201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404,210,852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总股数的 0%。

(二) 表决结果：全部议案获得通过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广深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余北群、李华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及《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深圳市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